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预算单位：042001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桥头分局							
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后勤）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72454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饭堂后勤1名，向第三方公司购买一名厨工的服务，解决饭堂厨师缺岗问题。				饭堂后勤1名，向第三方公司购买一名厨工的服务，解决饭堂厨师缺岗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服务后勤员工费用	72454元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服务后勤员工费用	72454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聘用人员数量	1人	数量指标	单位聘用人员数量	1人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到岗率	100%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到岗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员到位率	100%	社会效益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预算单位：042001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桥头分局

项目名称	基本医疗救助金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 (元)		5005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从2022年1月起，所有医疗救助待遇全部从市医保局（中心）账户支出。因上级资金不足，需镇街（园区）负担部分先由市财政统一垫付，后通过税收分成结算的方式扣回，市镇按3:7比例分担；该专项用于扣除镇街负担部分。				从2022年1月起，所有医疗救助待遇全部从市医保局（中心）账户支出。因上级资金不足，需镇街（园区）负担部分先由市财政统一垫付，后通过税收分成结算的方式扣回，市镇按3:7比例分担；该专项用于扣除镇街负担部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医疗救助金	500500元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医疗救助金	5005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金额	50.05万元	数量指标	救助金额	50.05万元
		质量指标	资助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资助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5年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5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困难对象的基本生活	良好	社会效益	保障困难对象的基本生活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困难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困难对象满意度	100%